

证券代码：301163

证券简称：宏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5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金德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杨金德先生、许玉松先生、李林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01 《关于提名杨金德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 《关于提名许玉松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3 《关于提名李林立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计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剑民先生、李泽广先生、吴国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2.01 《关于提名刘剑民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 《关于提名李泽广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3 《关于提名吴国庆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计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7）。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